

证券代码：300355

证券简称：蒙草生态

公告编号：（2018）032号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巴彦淖尔市临河区2017年绿化升级PPP项目预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蒙草生态”）近期参与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2017年绿化升级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本工程”）的投标，该项目建设单位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林业局，根据巴彦淖尔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nmbgp.com>) 2018年3月22日发布的预中标公示，公司为本项目的联合中标人，本项目投标标价为25,578.98万元。

联合体成员简介：

企业名称：阿拉善盟青草生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京通运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991MA0NRD4G78

成立日期：2018年01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阿拉善盟青草生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

联合体协议主要内容：

1、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本联合体中标后将根据政府方对选择社会资本的各项要求成立项目公司并完成各项任务：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移交等职责。

2) 联合体各成员方均对本项目承担分别的、联合的、以及连带的责任。

3) 项目的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和经验的联合体成员方承担。

4) 各联合体成员方应在项目公司成立后，各自的责任和义务应根据公司股东协议、特许经营协议/PPP 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变。

5) 项目公司的相关公司章程和股东协议中应体现本联合体协议的基本原则。

一、预中标公示项目的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巴彦淖尔市临河区2017年绿化升级PPP项目；

2、项目招标人：内蒙古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供应商：联合体牵头人：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阿拉善盟青草生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合计约为25,578.98万元；

5、项目规模：本项目由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沿黄公路双河镇团结八组至进步三四组段道路绿化工程项目、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朔方路两侧绿化扩量工程项目、巴彦淖尔市民主四队绿化工程项目、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酒庄旅游村绿化改造工程项目、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富强村五组村庄绿化改造工程项目、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万丰旅游村绿化改造工程项目和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朔方路延伸绿化工程项目共7个子项目构成。

二、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总投资合计约为25,578.98万元，约占公司2016年营业收

入28.61亿元的8.94%，待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或签订正式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若公司能够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三、风险提示

1、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2、2018年3月22日巴彦淖尔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巴彦淖尔市临河区2017年绿化升级PPP项目预中标、成交结果和拟定的项目合同文本公示》，公示期为2018年3月22日至2018年3月28日，由于目前该项目处于预中标公示期阶段，公司获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不确定性。公示期结束后，如公司最终成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公司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